

## 創 17:3-9

亞巴郎俯伏在地；天主對他說：「看，是我與你立約：你要成為萬民之父；以後，你不再叫做亞巴郎，要叫做亞巴辣罕，因為我已立定你為萬民之父，使你極其繁衍，成為一大民族，君王要由你而出。我要在我與你和你歷代後裔之間，訂立我的約，當作永久的約，就是我要做你和你後裔的天主。我必將你現今僑居之地，即客納罕全地，賜給你和你的後裔做永久的產業；我要作他們的天主。」天主又對亞巴郎說：「你和你的後裔，世世代代應遵守我的約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## 反省

亞巴郎一聽見天主的話，立即「俯伏在地」，朝拜這位跟他立約的天主。天主應許亞巴郎成為「萬民之父」，就將他的名字由「亞巴郎」（意思是「尊貴的父」）改為「亞巴辣罕」（意思是「萬民之父」），表明天主開始在亞巴郎身上實踐祂的許諾，使亞巴郎由一個無兒無女的人，成為萬民之父。

在猶太人的觀念，父母為孩子取名，既有祝福的意思，也表達監護、眷顧。一個人的名字就是他最主要的特質，所以改變名字意味著生命、身份重要的改變。改名也是立約的印章，天主定將信守祂許下的承諾，若不信守承諾，「亞巴辣罕」這名字就是祂爽約的見證。

天主跟亞巴郎及他的後裔所立的約，歷久常新。天主不但跟亞巴郎立約，也要跟他的後裔立約，直到永遠。天主的應許在「後裔」之外，又增添了「民族」和「君王」。天主給予亞巴郎的祝福，不只給他獨享的，也在亞巴郎的後裔中持續發生效力，包括我們在內。天主藉著耶穌基督跟我們立約，並通過聖經向我們傳達祂的心意，讓我們明白祂對我們的期待與應許。當我們願意接受天主成為我們的主，我們也願意成為祂的子民，就能經歷祂永恆不變，守約施恩的愛。

## 實踐

天主應許亞巴郎不僅「後裔極其繁衍，成為一大民族」，更提到「君王要由你而出」。從「瑪竇福音」所記載的耶穌族譜，由若瑟回溯到猶大國的君王，更上溯至亞巴郎，印證出天主的應許是信實的。天主向亞巴郎作出這樣的宣告，是要說明祂是守約施恩的天主，值得我們信靠，值得我們全心依賴。就如讀經所說的，這應許是建基於百姓願意專心一意事奉天主。同樣，我們已藉著洗禮跟天主締結新的盟約，祂要作我們的天主，我們也要作祂的子女。

## 是日金句

「他永遠懷念著自己的盟約，直到萬代不忘自己的許諾；就是向亞巴郎所立的盟約，向依撒格所起的誓諾。」（詠 105:8-9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PKOWwQYVcR0>